

# 談華人教會對第二代的牧養

蘇炳甘口述 陳惠雪整理

約來了美國正道福音神學院的實踐神學副教授兼教牧學博士科主任蘇炳甘牧師，談如何牧養美國華人教會年青的第二代，由筆者將蘇牧師所口述的內容寫為文字。

蘇牧師指出，北美的年青人約略可以分為第一代、第一代半(沒有一定的劃分標準)、第二代、第三代。由於時間和篇幅關係，以下所談的只是華人教會的第二代。

自十九世紀開始，基於民生、經濟、政治種種因素〔這移民現象被稱為「推拉因素」(Push and Pull Factors)〕，華人不斷「分散」(Dispersed)，移往北美尋找他們的黃金夢(Dream of Gold)。1965年後，因為美國移民政策放寬，台灣、香港以至東南亞來美國升學/移民的人突然增多，其中很多在大學的查經班信主，至今仍留在教會裏，他們的子孫便成為教會的第二、第三代信徒。但絕大部分第二代北美華人是在教會的門外，等待被拯救。

談到如何牧養美國華人第二代，蘇牧師有以下體會：

## 工人培育 (Man)

首先主任牧師要確定北美牧養的呼召：不單服侍第一代移民，也包括牧養第二代。觀看北美華人教會的現況，感謝主，每年有數萬華人進入北美，面對新移民的浪潮，教會需要有更多華語的牧者及傳道承擔牧養與傳福音的工作。與此同時，北美華人教會也面對牧養第二代的挑戰與使命。從65年至今，華人青年來美留學信主，其後入讀神學院的也不少；至今，他們大多在牧養教會，並多已成為主任牧師。這批牧者都能用英語溝通，有跨文化的背景，可以發展新移民和第二代的事工，更能夠幫助培育第二代傳道牧者。所以，若要第二代在教會裏成長，牧者需要有呼召，不單單牧養第一代華人，也要



栽培教會裏的第一代牧養第二代，代代傳承。

## 心態改變 (Mentality)

### 1. 向第二代宣教的決心

首先，明白第二代的牧養是宣教工作。因為第二代是在美國的文化土壤中成長，已是異文化的人，教會要盡心刻意(Intentional)去了解他們，撒種、灌溉，才有收成。第二代的信仰成長不是自然演變的結果(Evolutional Product)，乃是「革命式」的教會第二代事工的成果(Revolutionary Product)。教會要視牧養第二代是全教會的責任，牧者、長執以至所有會眾都一同參與，並且放入會章，成為教會的牧養神學。華人教會一般會為建堂或宣教作儲備，華人家長也會為子女日後的教育而儲蓄，但華人教會為第二代的需要而儲備的不多，或許可以在預算上早為第二代事工作儲備，用來聘請專任的牧者，特別是大學/職青牧者傳道為首要。若第二代的事工得到全教會的支持，認同他們是「未得之民」，差派宣教的精英來牧養，第二代的事工便得順利發展，幫助栽培、塑造，建立華人第二代子女，使他們不單單可以在教會服侍，將來更能在社會上作鹽作光，影響社會。

### 2. 教會文化改變的決心

北美華人為了保存中華文化，傳給下一代，往往比其他華人社會更保守。有些父母更擔心第二代會被白人文化影響，與異族通婚，於是產生了「保護中國文化式」的家庭教育。Evergreen Baptist Church of LA的主任牧師 Ken Fong 稱之為「魚塘式」的次文化保護區 (Fong, 1999)。但Ken牧師認為華人第二代青少年比較認同美國文化——「鹹水海洋文化」。這些第二代的華人在美國本土出生成長，所受的是美國式教育，比較認同美國文化，英文是他們的第一語言。與第一代華人有不同，他們認同自己是美國人；雖然對華人文化認識不多，但生長在華人家庭，也會認同自己是華人。

無論如何，華人第二代常在這兩個文化——美國主流文化與儒家移民文化——之間掙扎，有可能會有身份危機，感到不被接納；在社會上，他們也可能覺得被歧視。在教會中，第一代教會領袖未必能夠完全接納第二代年青人的期望與思想，例如崇拜方式、外展活動內容、財務處理、獨立行政架構傾向……因此使他們覺得常被看為是小孩，不被重視，不被尊重。一個韓國教會的年青人訴說，他們被安排在廚房旁邊的小課室進行崇拜，歌聲裏混著泡菜的味道。他帶來未信的白人朋友，很難適應那樣的崇拜環境，從此不再參加聚會。華人教會第二代青少年，少時礙於父母的規定不能不到教會去；長大後，就要找尋屬於自己的神。很多年青的華人到了18歲，離家升學，就如Helen Lee所提到「靜默地出埃及」(Christianity Today, 1996)的現象，他們會靜靜地走出華人教會；一些找到自己的神，大部分卻流失了。要培育第二代，就必須讓他們在屬於自己的文化、語言、敬拜的世界裏找到自己的神；這是宣教所重視的。

## 宣教參與 (Mission)

### 1. 多元文化宣教

從宣教方面來說，教會必須祝福當地人，否則就辜負了神所吩咐的大使命。華人教會的名稱最好加上「美國」二字為首，這表示除了祝福華人外，也有在美國本土履行大使命的責任，祝福本地人，當然也包括華人的第二代在內。若沒有履行「使萬民」作主的門徒這訓令(Mandate)，就是辜負了神的大使命。(太二十八18-20) 故此，教會必須刻意培育第二代承擔宣教使命，因為他們熟悉美國當地的文化和語言。既然第一代華人不一定能做到，便要裝備第二代去做。洛杉磯一位第二代主任牧師John Lo (Epicentre Church)，他帶領會眾在美國不同種族的人群中傳福音，也到內陸城市去開展事工，更遠達非洲，到普世去建立當地本色化教會。

## 2. 帶職/雙職宣教

後現代的宣教往往是帶職或雙職。第二代既是異文化中的族群，當他們踏進職場，或是營商，便可以帶職傳福音。在美國，要用英文事奉的，第二代當較第一代優勝，怎能不培育第二代呢！洛杉磯一間麵廠的老板，60多歲的第二代華人，熱心在中國傳福音近15年，他帶著商業背景、MBA的學位，到中國的大學裏教授商業英文、以英語作為第二語言，藉此接觸年青人，建立查經班。他說要盡所能教導學生，更說，若其他地方有需要的話，請告訴他。從這例子可以看見第二代能參與宣教事奉，以及能發揮的潛力。

## 3. 網絡宣教

今日網絡的需求很大，一般要用英文，就算中國的網絡也有用英文。美國華人教會機構已踏上網絡福音事工，但大多是在中文網絡。第二代不但熟悉使用網絡，更懂得西方文化，為何不順勢而行，培育他們參與英語網絡福音事工呢？若不做，便會流失了這個傳福音的好機會！錯過服侍這世代的良機。(徒十三36)教會必須裝備第二代信徒，成為一隊宣教精英，好像保羅對以弗所教會的教導：「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12)教會不是要留住第二代，乃是建立他們，去尋找失喪的靈魂。

## 導師伙伴 (Mentor)

### 1. 第一代成為導師

後現代的年青人喜歡親眼看見，親手摸到，需要投入參與，要經歷「真實」才會相信、接受「真理」。導師(Mentor)的角色不只是帶領，也是「導航」伙伴，以「引」作「領」。以生命影響生命，多「鼓勵」(Inspire)，少「指示」(Instruct)。華人教會要留住第二代的年青人，必須在第一代中找一些合適的叔叔、姨姨作榜樣為導航者。正如天主教中信徒洗禮有Godfather或Godmother，一些基督教會

對初信者也有資深信徒陪行一樣。一些第二代土生年青人進入大學後，或者畢業後願意回到母會，很多都是因為母會裏有值得敬重的人。所以，一些靈命成熟的人可以成為年青人的導航者。若能如此，第二代留在教會的機會便會增加。讓第二代認識第一代的文化，就是讓他們認識自己的根源，這是身份危機的良藥。

## 2. 第二代成為導航者

牧養第二代不一定是主任牧師(Senior Pastor)，但在第二代文化與教會事工上可作為導航牧者(Guide Pastor)。教會主任牧師的角色需要有彈性，像打籃球一樣，有時自己是射手，有時要助攻，角色靈活更換。在第二代的牧養上，有時要走在他們前面，帶領他們；有時要走在他們後面學習，承認對這一代的文化不熟悉；有時也要讓其他合適的同工來牧養，自己助攻。所以，刻意培養第二代的人承擔牧者之職，在適當的時候交球，由第二代來帶第一代的人進入新的領域。例如中國旅行團，到了某些城市會由當地導遊來講解，旅行團的導遊只能坐在一旁，因為前者更熟悉當地文化。同樣，第一代的人牧養第二代，縱然懂得英語，也不及出身第二代的牧者那麼認識他們的文化。

若第二代對教會有歸屬感，覺得自己可以有建設，才會留在教會；如此，教會便可以在華人社會中顯示多元文化的見證，更能吸引人來。盼望教會第一代、第二代互相學習，一同效法基督。(林前十一1)

## 教會運作 (Management)

### 1. 語言方面

若教會開會改用英語，或英中並重，會幫助更多第二代信徒的參與。教會舉辦的活動，要注意第二代的興趣和需要；傳道同工、長執要有基本的英語溝通能力。蘇牧師在1979年開始牧養第二代時，也曾被指英文不準確，於是謙卑的接受他們的意



見，英文便漸漸有進步。

## 2. 長執交接

教會每當有牧者、長老、執事變換時，或會影響一些英語事工的決定。前任長執、牧者或許花了不少時間去了解、分析以及幫助策劃第二代事工，通過一些與第二代事工有關的重要議案，但若同工有所變動，需要幫助新任同工了解明白第二代事工的重要性，並繼續得到他們對這事工的支持，不然這重要的異象與使命會漸漸被遺忘。

## 3. 植堂計劃

植堂事工需要長時間的禱告與籌備，通常教會差遣一些家庭承擔分堂事工，這些家庭的孩子也會跟著前去，在新的教會裏重新適應，在缺乏支持/資源下繼續他們信仰的路程。這些變遷，對年青第二代孩子的靈命有一定的負面影響，若把第二代事工包括在植堂計劃中，可以避免這情形發生。

## 4. 家庭事工

家庭事工方面，要教導作父母的在言語和行為上有合乎信仰的表現，以家庭作為培育信仰的場所，自幼裝備兒女，一步一步的建立他們的信仰，不可以只重視他們的學業。更要傳承信仰，首要是門徒訓練，由第一代訓練第二代。主任牧師要設計使父母成為栽培者，從少便對孩子加以培育，不能在青少年時期才開始。正如華人每逢節期一家老幼團圓吃飯，小孩從少便參與，成為了習慣。所以，教會要重視兒童事工和青少年事工。

## 總結

蘇牧師指出，不少北美華人教會已經開始刻意地培育第二代的信仰，這是好的起步，但北美的華人教會必須有某程度的改變，落實成為真正「北美」的華人教會，同心牧養主的羊，包括第一代和第二代信徒，以及他們未信的家人和朋友。